

博愛醫院陳國威小學 2020 年度第 21 號通告
有關「申請教育局學生津貼」事宜

敬啟者：財政司司長於 2019 年 8 月公布的 191 億元紓困措施當中，建議在 2019/20 學年為中學日校、小學和幼稚園學生提供一次性 2,500 元的學生津貼，以減輕家長在教育支出方面的財政負擔。這項津貼由 2020/21 學年起恆常化，不設資產審查。班主任已於今天把申請表格 B 或表格 A 派發給 貴子弟，如欲申請津貼的家長請注意下列事項：

1. 填寫申請表格前，家長請先瀏覽申請表格上的「須知事項」及背頁的「聲明」。
2. 家長須自行填寫表格，學校只負責核實學生身份及代遞交表格。
(學校將於每份填妥的申請表格蓋上學校印鑑，確認該生為本校學生。)
3. 請按以下所收到的申請表格類別填寫表格：

表格 B(綠色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家長只須核對所載資料正確無誤，如預印資料沒有更改，便可在表格底部的指定確認方格加上「✓」號，並簽署確認。2. 如表格 B 所列部分資料需要更新（學生英文姓名、日校名稱及學校級別以外的資料），家長請在有關資料的上方位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作出修正，並漏空確認方格。3. 如表格 B 所列的學生英文姓名、日校名稱或學校級別需作更改，家長需填寫表格 A 申請。
表格 A(白色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申請人必須為學生的父母或監護人。2. 請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填寫表格，如填寫的資料有誤，修改後在旁加簽作實。3. 家長在填寫申請表格時，請參閱已上載教育局網頁的參考資料（包括如何正確填寫銀行戶口資料） (http://www.edb.gov.hk>學生及家長相關>支援及資助>學生津貼)。

4. 建議填寫表格後自行備存一份以供日後參考。
5. 請小心填寫及核實申請表內所有資料，如有任何錯漏，校方恕不負責。
6. 請家長完成表格後盡快交回班主任收集，以憑辦理為荷，由於處理表格需時，請家長於填妥表格後於 10 月 12 日(星期一)或以前交回班主任。
7. 校方將於完成核實程序後，把申請表格送交教育局。
8. 有關津貼是由香港特區政府批核及透過本地銀行戶口轉帳發放(非由學校負責)。
9. 如遺失申請表格，可於教育局網頁(www.edb.gov.hk)下載申請表格或與學校聯絡。

此致

各位家長

校長：韋淑貞 謹啟

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